方 城 县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同意发布

项目名称：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53

标段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53-1

采购人：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南阳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2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7
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 4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9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5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53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55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6
五、施工组织设计 56
六、项目管理机构 61
七、资格审查资料 63
八、承诺书 68
九、其他材料 71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8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6-53

2.项目名称：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796336.00元

项目最高限价：796336.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方财磋商采购-2026-53-1	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第一标段	796336.00	796336.00	是	796336.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

5.2、主要施工内容：新建赵郎庄，河西，北园村浆砌石排水沟。（详见工程量清单）

5.3、工期：60日历天

5.4、质量要求：合格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符合相关法规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提供本单位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9.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需与投标文件对应信息相一致，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08月13日 至2026年08月19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

3.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网站下载专区）；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08月25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08月25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http://ggzyjy.fangcheng.gov.cn）》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温馨提示：

（1）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供应商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下载专区”中下载。

（2）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务必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在开标之前确保 CA 数字证书有效，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若因CA 数字证书问题、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

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 分钟内）无法及时解密，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响应人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响应人及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段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小史店镇人民政府

地址：方城县小史店镇小史店街

项目联系人：韩艳姣

联系方式：137218655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采购代理机构：南阳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杨集乡康达路建业森林半岛22号楼2单元703

联系人：张震

联系方式：1903727278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艳姣

联系方式：1372186557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赵郎庄，河西，北园村浆砌石排水沟。（详见工程量清单）。

2. 地点：方城县

3. 工期：60日历天

4. 质量：合格

5. 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本项目的施工方案、人员配备等，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6. 付款方式：详见《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

7. 验收标准及方式： 由采购人组织现场验收

8. 工程量清单：**完整版请在系统中自行下载**

工程量清单要点：

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测评合格编号：2021-RJ002；2020-RJ002；2019-RJ004；2017-RJ004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招标工程量清单

编　制人　：（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及盖章）

审　核人　：（签字及盖章）

编制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招　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编制（审核）说明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注：编制（审核）说明应包括工程概况、工程范围、编制（审核）依据、特殊要求（如有）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内容。

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说明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注：1 采用国家及行业工程量计算标准的，应明确相应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名称及编号；

2 根据工程项目特点补充完善计算规则的，应列明工程量清单的详细计算规则。

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分部分项工程	
2	措施项目	
2.1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3	其他项目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3.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3.6	环境保护税	
4	增值税	
合　　计		

注：1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已含税价格，在计算增值税计算基础时不应包含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2 本表宜用于按合同标的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汇总计算，以单项工程、单位工程等为工程量清单编制对象的工程可按本表汇总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内	m3	600		
2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土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内	m3	505		
3	040103003001	余方弃置	1.弃料品种:余土外运 2.运距:自行考虑	m3	600		
4	040103001001	沟槽、基坑回填方	1.填方来源:就近取土 2.密实度:夯实 3.材料品种、规格:素土	m3	505		
5	040305003001	浆砌块料	1.浆砌石护坡 2.材料品种、规格:块石 3.砂浆种类、强度等级:水泥砂浆M7.5	m3	1218		
6	040305003002	浆砌块料	1.浆砌石护底 2.材料品种、规格:块石 3.砂浆种类、强度等级:水泥砂浆M7.5	m3	861.9		
本页小计							
合　　计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估			确认			调整金额（元）	备注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A_1	B_1	C_1	A_2	B_2	C_2	$D=C_2-C_1$	
本页小计							—	—			—
合　　计							—	—			—

注：本表可由招标人填写“暂估单价”栏，并在备注栏说明拟用暂估价材料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价格（元）	备注
1	041201019001	安全生产	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		
2	04B001	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及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的措施、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的措施、施工企业为进行建设工程施工所必须搭设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的措施、根据我省实际情况，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标准提高所需增加的措施		
3	041201021001	夜间施工增加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施工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等内容		
4	041201023001	二次搬运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5	041201020001	冬雨季施工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除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的降低等内容		
本页小计					--
合　　计					--

注：措施项目清单费用构成详见本标准表 E.3.2，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组成见本标准表 E.3.4。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暂估（暂定）金额（元）	结算（确定）金额	调整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详见本标准表 E.4.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详见本标准表 E.4.3
3	计日工				详见本标准表 E.4.4
4	总承包服务费				详见本标准表 E.4.5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6	环境保护税				按实计取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暂定金额（元）	确定金额	调整金额±（元）	备注
1	合同价格调整暂列金						
2	未确定工程暂列金额						
2.1							
3	未确定服务暂列金额						
3.1							
4	未确定其他暂列金额						
4.1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注：1 本表由招标人填写“暂定金额”总额，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费率”，并计算

填写“暂定金额”；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暂定金额的，可直接填写“暂定金额”；

2 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定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

3 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计算并填写“确定金额”。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 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渠连通项目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元）			确认金额（元）			调整金额±（元）	备注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A_1	B_1	C_1	A_2	B_2	C_2	$D=C_2-C_1$	

计日工表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编号	计日工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调整金额±（元）
						暂定	实际	
						A_1	A_2	$B=A_2-A_1$
一	人工							
1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1								
施工机械小计								
总计								

注：1 本表计日工名称、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编制投标报

价时，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确认计算基础	结算金额	调整金额±	备注
		A_1	B	C_1	A_2	C_2	$D=C_2-C_1$	
1	发包人提供材料							详见本标准表
2	专业分包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
3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详见本标准表
本页小计								
合　　计		—	—		—			—

注：1 本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应由招标人填写；

2 编制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分别填写“计算基础 A_1” “费率B”，

并计算填写“金额C_1”，$C_1=A_1\times B$；采用总价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可直接填写“金额C_1”；

3 编制结算时，采用费率计价方式计算总承包服务费的，应填写“确认计算基础A_2”， 并计算填写“结算金额C_2”，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明细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序号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名称	备注
1	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	
1.1		

注：本表应由招标人填写，用于计算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总承包服务费。

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说明	计算基础	税率(%)	金额(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其他项目-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　　计					

发包人提供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有效损耗率(%)	备注
本页小计						--	--
合　　计						--	--

承包人提供可调价主要材料表一

（适用于价格信息调差法）

工程名称：2020年万城公子支后续完善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0年万城公子支后续完善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基准价 C_0（元）	投标报价	风险幅度系数	价格信息	价差 ΔC	价差调整金额
1	水泥 32.5	t	189.2	305.31		5			
2	砂子 中粗砂	m3	781.1	67		5			
3	块石	m3	2334	61.28		5			

承包人提供可调价主要材料表二

（适用于价格指数调差法）

工程名称：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标段：2026年方城县小史店镇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沟渠连通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变值权重 B	基本价格指数 F_o	现行价格指数 Ft	风险幅度系数（%）	价差调整金额 △P
	定值权重A		-	-	-	-
合计		1	-	-	-	

注：1“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人工也采用价格指数调差法调整的，由招标人在“名称”栏填

写；

2 本表仅适用于物价变化引起合同价格调整事件使用；

3 分项计算可调价主要材料价差的，应在“价差调整金额”列分别填写金额，并计算合计金额；整体计算可调价主要材料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 服 务　　☐ 货物　　☑ 工程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磋商前答疑会	☑不召开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建 筑 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5 %。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最高限价（人民币）	最高总投标限价为：796336 元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标段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予以否决。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 份
上传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6 年 08 月 25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保证金	无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涉及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是☑否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内的专家名单随机抽取。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采 购 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代理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此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响应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根据《方城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方财[2023]35号），对200万以下的政府采购项目，实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九、《其他材料》（四）、《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纸质版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经核验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 （成交)公告、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材料随公告一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件精神，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作废标处理。由此造成的其他不良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说明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2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79.6336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万元。

2.2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表》。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若《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磋商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磋商，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中小企业定义：

4.2.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4.2.1.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

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4.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4.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4.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正版软件

4.4.1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采购需求标准

4.6.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供应商资格要求

5.1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监督管理部门”是指**方城县财政局（方城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3“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6.4“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采购需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8.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补充文件将成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8.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

8.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4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8.5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磋商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9.2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0.3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或工程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报价

11.1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1.2.2服务项目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5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1.6磋商结束，供应商进行网上最终报价。

11.7本次采购设有预算，供应商最终报价超过预算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评议。

11.8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

12.响应有效期

12.1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区现行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3.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3.2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方城分平台 ）》网上交易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4.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编制、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

竞争性磋商文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方城分平台)》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磋商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评分，组织磋商和最后报价。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 CA 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 017〕9 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扫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具备的资格要求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1）提供本单位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 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 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时间为发布公 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 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有效的安全生 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9.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说明：根据《方城县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试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方财[2023]35号），对200万以下的政府采购项目，实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或电子签名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高于标段最高响应限价
响应评审	响应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
	工期	60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3. 技术（服务）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或项目方案、人员配备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 CA 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5.2.3 未进行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高于采购人预算的。

6.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6.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6.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评标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具体磋商内容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实际情况确定。

6.4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通过评标系统以在线形式提交承诺，并用CA 或电子营业执照签章。

6.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

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6.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向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发出要求最后报价要求，各供应商在会员系统中收到有关信息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给出答复，并在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规定的情形除外。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7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6.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最后报价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8.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8.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评审标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响应报价 （40 分）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磋商报价扣除 5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磋商报价扣除。（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除外）有效响应人中响应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40。 注：（1）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2）评审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6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6分，二档3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6分）	根据内容的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一档6 分，二档3 分，三档 1 分，没有不得分）。
	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6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6分，二档3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6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6 分，二档 3 分，三档 1 分，没有不得分）。
	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6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6 分，二档 3 分，三档 1 分，没有不得分）。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45分）	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保证体系及保护措施（3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3分，二档2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预案（3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3分，二档2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文明施工、文物保护保证体系及保护措施（3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3分，二档2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资源配备计划（3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3分，二档2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施工总平面图（3分）	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一档3分，二档2分，三档1分，没有不得分）。
3	其他部分评分标准（15分）	企业业绩（4分）	供应商2023年以来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经历，每提供一份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以中标通知书、合同同时具备有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履职尽责承诺（3分）	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各关键岗位人员（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得0-3分
		优惠条件和服务承诺（8分）	1、优惠承诺：优惠承诺应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切实可行。（0-3分） 2、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且具有具体保证措施。（0-3分） 3、供应商针对招标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有利于安全文明施工，有利于提高工程质量，加快工程进度和交工后回访、保修等方面的承诺，酌情在0-2分范围内打分。
注：资格审查以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无需提供原件。			

9.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9.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

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9.2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9.3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候选成交供应商若放弃成交或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的， 采购人可重新组织采购；也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若第三名候选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则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人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0.报告违法行为

10.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11.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本项目终止：

1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若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等规定执行。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根据《方城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方财〔2022〕58 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根据《方城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方财〔2022〕58 号），除采购项目收到质疑或投诉等特殊情况需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暂缓签订合同申请外，采购人应当自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个工作日内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随时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全部费用。

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

施工合同（草案）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原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共同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GF—2017—0201）及其他有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项目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_____。

5.项目内容：_____。

6.项目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要求：清单项综合单价不因原材料及人工价格、机械费用波动、不平衡报价等原因而调整综合单价。

3. 拨款方式：工程开工后拨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 拨付至合

同价款 80%的进度款；竣工结算、决算审定后，支付至决算审定价的97%；工程完工交付使用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或虽有质量问题但已整改合格，拨付 3%质保金。

4.工程量的确认：工程量经业主或其委托的监理验收确认。乙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批复工程量范围或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确认。如工程量变更，依据变更批复，对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进行计价。

五、安全施工

承包人必须有现场安全施工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员，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操作规程，搞好安全生产，保证人员的人身安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由承包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本合同；

（2）中标通知书；

（3）响应函及其附录；

（4）通用合同条款（ GF—2017—0201）；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合同签订之日起___生效。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2)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项目所在地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备案_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总报价，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详细研究磋商文件及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我方同意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力。

二、我方愿意遵守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我方同意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严格遵守响应文件的承诺，本响应文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

四、我方愿意如实向磋商小组提供与本此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五、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六、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3）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七、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5.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八、我方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响应函附录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3">供应商情况</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响应报价（元）</td><td colspan="5">大写：_____
小写：_____</td></tr>
<tr><td>工期</td><td colspan="5"></td></tr>
<tr><td>质量</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3">项目经理</td><td>姓名</td><td></td><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业资格等级</td><td></td><td>执业资格证书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项目联系人</td><td>姓名</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5"></td></tr>
</table>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⑴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响应文件；⑵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最后报价；⑶退出磋商；⑷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5）询问、质疑、投诉等相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项完毕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响应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供应商保证：本表未填或未在本表列出的偏差，均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1．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时须按以下内容进行编制：供应商应依据评审办法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对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一般需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工 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及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管理过的项目业绩扫描件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扫描件等。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3"></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财务状况

（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 并标明序号。

（五）近3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注：如无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在相应表格内标注“无”。

（六）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八、承诺书

（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磋商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招标人）：

我单位保证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保证所述内容真实、有效，并对此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无行贿行为承诺

格式自拟

（四）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采购单位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对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内容已充分理解并全部同意没有任何异议，我方承认、理解和遵照执行本次磋商文件及有关组成文件的每一款要求，并放弃提出一切存有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且我方保证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不对本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其他承诺

九、其他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

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非中小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时不用填写该声明，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2、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4、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若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上述（一）至（六）的具体证明材料，则须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